

中原畜牧业交易博览会承办单位运营权

竞争性磋商文件

采购编号：HNZB[2017]N387 号

采购人：河南省家禽业协会

采购代理机构：河南招标采购服务有限公司

2017 年 12 月

总目录

| | |
|--------------------|----|
| 第一卷..... | 3 |
| 第一章 供应商须知..... | 3 |
| 第二章 合同条款..... | 17 |
| 第三章 附 件..... | 21 |
| 第二卷..... | 38 |
| 第五章 竞 标 邀 请..... | 39 |
| 第六章 采购项目资料表..... | 42 |
| 第七章 合同条款资料表..... | 45 |
| 第八章 采购项目需求及要求..... | 46 |
| 第九章 评标办法..... | 47 |

第一卷

第一章 供应商须知

一. 说明

1. 适用范围

1.1 本磋商文件仅适用于竞争性磋商招标的服务项目。

2. 定义

2.1 集中采购人（以下称招标人或采购人）：“招标项目资料表”中所述的、依法进行招标的国家机关、事业单位、团体组织。

2.2 采购代理机构：取得招标代理资质，受采购人委托组织采购活动，在采购过程中负有相应责任的社会中介组织。

2.3 合格供应商的资格条件：

符合法律法规对供应商的资格要求：

2.3.1 投标人具有独立法人资格，具有有效的营业执照、税务登记证、组织机构代码，经营范围包含展览展示服务及会展会务服务等，成立运营须满3年以上。

2.3.2 投标人须提供企业注册所在地检察机关出具本公告发布之日后的企业《无行贿犯罪档案查询结果告知函》原件。

2.3.3 投标人做为承办单位或主场服务商，最近5年须服务畜牧专业展会（不含农业、农机、水产、肉类加工等展览会）至少2届以上，且每届展览面积3万平方米以上，具有承办畜牧专业大型展览会的丰富经验。

2.3.4 2016年度财务审计报告全文复印件；

2.3.5 2017年以来任一月份依法缴纳税收和社会保障资金的证明复印件；

2.3.6 参加招标活动前三年内，在经营活动中没有重大违法记录的承诺函原件；

2.3.7 相关法律、法规规定的其他条件。

2.3.8 本项目不接受联合体投标。

2.4 成交人：接到并接受成交通知，最终被授予合同的供应商。

2.5 响应文件：指供应商根据磋商文件提交的所有文件。

2.6 供应商：向采购人提供服务的法人、其他组织或者自然人。

3 竞（投）标费用

3.1 无论竞标过程中的作法和结果如何，供应商应自行承担所有与参加竞标有关的全部费用，采购代理机构在任何情况下均无义务和责任承担上述费用。

二. 磋商文件

4 磋商文件的构成

4.1 磋商文件用以阐明本次招标的货物要求、采购竞（投）标程序和合同条件。

磋商文件由下述部分组成：

第一卷

第一章 供应商须知

第二章 合同条款

第三章 附件

第二卷

第四章 竞标邀请

第五章 采购项目资料表

第六章 合同条款资料表

第七章 项目采购需求及要求

4.2 供应商应仔细阅读磋商文件中供应商须知、合同条款的所有事项、格式要求和技术规范，按磋商文件的要求提供响应文件，并保证所提供的全部资料的真实性，以使其竞标对磋商文件做出实质性响应，否则，将承担其竞标被拒绝的风险。

4.3 照抄或复印磋商文件技术及商务要求的、手写的、未按规定签署的响应文件（以下称响应文件或响应文件）将导致不被接受。

4.4 如果第一卷和第二卷对同一事项的描述有冲突或矛盾，除非采购人或采购代理机构另有解释，以第二卷为准。

5 磋商文件的澄清、修改

- 5.1 提交响应（投标）文件截止之日前，采购人、采购代理机构或者磋商小组可以对已发出的磋商文件进行必要的澄清或者修改，澄清或者修改的内容、磋商要点（如有）作为磋商文件的组成部分。澄清或者修改的内容可能影响响应文件编制的，采购人、采购代理机构在提交首次响应文件截止时间至少 5 日前，以书面形式通知所有获取磋商文件的供应商
- 5.2 磋商文件的澄清、修改将以书面方式通知到已购买磋商文件的所有潜在供应商，并构成磋商文件的一部分，对所有供应商均具有约束力。
- 5.3 供应商在收到上述通知后，应立即向采购代理机构回函确认。
- 5.4 为使供应商有充分的时间对磋商文件的修改部分进行研究，采购代理机构可依法适当延长投（竞）标截止期。

三. 响应（投标）文件的编写

6 投（竞）标语言

7.1 响应文件以及供应商所有与采购人及采购代理机构就投（竞）标来往的函电均使用中文。供应商提供的外文资料应附有相应的中文译本，并以中文译本为准。

7 响应文件计量单位

8.1 除在磋商文件的技术文件中另有规定外，计量单位均使用公制计量单位。

8 响应文件的组成

8.1 响应文件包括下列部分：

(1)按照第 10、11 和 12 条要求填写的：

A. 响应文件

B. 竞标一次报价表

(2)按照第 13 条要求出具的资格证明文件；

A. 供应商独立法人资格(营业执照或其它)

B. 法定代表人授权书

C. 授权委托人身份证件（法人代表亲自参与竞标的，提供其身份证）

D. 申明资格信

E. 供应商资格申明

上述文件应证明供应商是合格的，而且成交后有能力履行合同。

(3)按照第 14 条规定提交的投标保证金。

(4)供开标时使用的与密封响应文件分别递交的开标一览表。

8.2 响应文件应与磋商文件的响应（投标）文件格式次序一一对应。

9 磋商文件中的每个分包（捆），是项目采购不可拆分的最小投（竞）标单元，供应商必须按此分包（捆）编制响应文件，提交相应的文件资料，拆包投（竞）标将视为漏项或非实质性响应不予接受。

10 投（竞）标格式

10.1 供应商应按照磋商文件中提供的格式完整地填写响应文件、开标一览表、竞标一次报价表等，按磋商文件提供的资格证明格式（见附件）提交磋商文件要求的资格证明文件。

11 投（竞）标报价

11.1 供应商应按照磋商文件提供的一次竞标报价表格式填写报价和一次竞标总报价【二次（最终）竞标总报价及磋商确认表见后】。如果单价、分项总价和总投（竞）标价之间有差异，评标以单价为准。供应商必须无条件接受以其所报单价为基准的价格调整，否则其响应文件将被拒绝。

11.2 一次竞标总报价、二次（最终）竞标总报价应是供应商完成采购人采购服务所需要的费用及伴随的其他服务费总报价。

- 11.3 供应商根据上述规定所作分项报价的目的只是为了评标时对响应文件进行比较的方便，但并不限制采购人订立合同的权力。
- 11.4 竞标报价应完全包括磋商文件规定的服务范围，不得任意分割或合并所规定的分项。
- 11.5 供应商对每次竞标报价的每项报价只允许有一个报价，采购人和采购代理机构不接受有任何选择报价的投（竞）标。
- 11.6 供应商在本磋商文件规定的首次提交响应文件的截止时间之后，不得以任何理由对一次竞标报价予以修改；二次（最终）报价在投（竞）标有效期内是固定的，不因任何原因而改变。除法定允许的情况，任何包含价格调整要求和条件的投（竞）标，将被视为非实质性响应投（竞）标而予以拒绝。最低报价不能保证中标。

12 投（竞）标货币

- 12.1 除非另有规定，供应商提供的所有服务用人民币报价。

13 供应商资格的证明文件

依据“招标项目资料表”中的要求按第四章附件规定的格式提交相应的资格证明文件，作为响应文件的一部分，以证明其有资格进行投（竞）标和有能力履行合同。

- 13.1 投标人具有独立法人资格，具有有效的营业执照、税务登记证、组织机构代码，经营范围包含展览展示服务及会展会务服务等，成立运营须满3年以上。
- 13.2 投标人须提供企业注册所在地检察机关出具本公告发布之日后的企业《无行贿犯罪档案查询结果告知函》原件。
- 13.3 投标人做为承办单位或主场服务商，最近5年须服务畜牧专业展会（不含农业、农机、水产、肉类加工等展览会）至少2届以上，且每届展览面积3万平方米以上，具有承办畜牧专业大型展览会的丰富经验。
- 13.4 2016年度财务审计报告全文复印件；
- 13.5 2017年以来任一月份依法缴纳税收和社会保障资金的证明复印件；

- 13.6 参加招标活动前三年内，在经营活动中没有重大违法记录的承诺函原件；
- 13.7 相关法律、法规规定的其他条件。
- 13.8 本项目不接受联合体投标。

14 证明投（竞）标服务符合磋商文件技术要求的文件

15 投标保证金

- 15.1 供应商应按“招标项目资料表”中规定的时间与数（金）额向采购代理机构提交投标保证金。
- 15.2 投标保证金是为了保护采购人及采购代理机构避免因供应商的行为带来的损失。采购人及采购代理机构因供应商的行为受到损害时，可根据第 15.7 条的规定没收供应商的投标保证金。
- 15.3 投标保证金应以人民币计，并以公对公的形式在磋商文件规定的截止时间前（具体时间及情况详见采购项目资料表）汇至采购代理机构指定账户。
- 15.4 未按规定提交投标保证金的投（竞）标，将被视为非响应投（竞）标予以拒绝。
- 15.5 未中标的供应商的保证金，将在成交通知书发出之日起 5 个工作日内无息退还。
- 15.6 成交的供应商的投标保证金，在采购人和成交人签订合同之日起 5 个工作日内无息退还或转为履约保证金和采购代理机构中标服务费。
- 15.7 下列任何情况发生时，投标保证金将被没收（违法的将追究其法律责任）：
 - (1) 供应商在磋商文件规定的投（竞）标有效期内撤回其投（竞）标；
 - (2) 供应商在响应文件中有意提供虚假材料；
 - (3) 成交人拒绝在中标通知书规定的时间内签订合同；
 - (4) 成交人未能按磋商文件规定提交履约保证金；
 - (5) 供应商在提交响应文件截止时间后撤回响应文件的（竞争性磋商法则中规定的情形除外）；
 - (6) 供应商与采购人、其他供应商恶意串通的；

(7) 磋商文件规定的其他情形。

16 竞标有效期

- 16.1 在“招标项目资料表”规定的竞标有效期内，供应商不得主动要求撤销或修改其响应文件。
- 16.2 出现特殊情况需要延长竞标有效期的，采购人以书面形式通知所有供应商延长竞标有效期。供应商同意延长的，应相应延长其投标保证金的有效期；供应商拒绝延长的，其竞标失效，但供应商有权收回其投标保证金。
- 16.3 已提交响应文件，在最后报价前退出磋商的供应商不受 15.1 条款规定限制，其投标保证金可以退还。

17 响应文件的式样和文件签署

- 17.1 供应商应准备一份响应文件正本和“招标项目资料表”规定数目的副本及电子版（U 盘），每套响应文件应清楚地标明“正本”或“副本”或“电子版”。副本、电子版应与正本内容一致，若副本、电子版与正本存在文字或表述的不符之处，以正本为准。
- 17.2 响应文件及所有文件必须是打印件，并由供应商或经正式授权的代表签字，授权代表必须将以书面形式出具的“法定代表人授权书”附在响应文件中。响应文件副本可为正本完整的复印件。
- 17.3 任何行间插字、涂改和增删，必须由供应商签字人用姓或首字母在旁边签字或加盖公章后有效。
- 17.4 电报、电传和传真响应文件一律不接受。

四. 响应文件的递交

18 响应文件的密封和标记

- 18.1 供应商应将“开标一览表”单独另做一套用信封密封并粘贴在正本密封袋外边，信封上标明供应商名称、地址及竞标一次报价表字样并加盖公章或合法

供应商签字。如果响应文件中的一次竞标报价与开标一览表竞标一次报价之间有差异，供应商应接受评标所进行的修正，并承担一切不利于供应商责任。

18.2 供应商应将响应文件正本和所有副本、电子版分别密封装在单独的信袋中，并在信袋上标明“正本”或“副本”或“电子版”字样，并在封签处加盖公章。

18.3 封袋填写：

(1) 注明“招标项目资料表”中载明的项目名称、采购编号、正本、副本、电子版及“在 2017 年___月___日之前不得启封”字样。

(2) 写明供应商的名称和地址。

18.4 如果封袋上未按 18.2、18.3 要求密封和加写标记，采购人和采购代理机构对误投或过早启封概不负责。采购代理机构拒收未成册和未按以上要求封装的响应文件。

18.5 供应商应清楚磋商文件应直接从采购代理机构获得，根据复制磋商文件编制的响应文件将被拒收。

19 投（竞）标截止期

19.1 供应商应在不迟于“招标项目资料表”中规定的截止日期和时间将响应文件按照“招标项目资料表”中载明的地址递交至采购代理机构指定地点。

19.2 采购人和采购代理机构可以按磋商文件规定，通过修改磋商文件依法自主决定酌情延长投（竞）标截止期限。在此情况下，采购人、采购代理机构和供应商受投（竞）标截止期制约的所有权力和义务均应延长至新的截止日期。

20 迟交的响应文件

20.1 采购代理机构将拒绝并原封退回在投（竞）标截止期后收到的任何响应（投标）文件。

21 响应文件的修改和撤回

21.1 在“招标项目资料表”规定的竞标截止时间前，供应商可以修改或撤回已递交的响应文件，但应以书面形式通知采购人。

- 21.2 供应商在法定允许的前提下修改或撤回已递交响应文件的书面通知应按照本章第 20.4 项的要求签字或盖章。采购人收到书面通知后，向供应商出具签收凭证。
- 21.3 修改的内容为响应文件的组成部分。修改的响应文件应按照本章第 3 条、第 4 条规定进行编制、密封、标记和递交，并标明“修改”字样。
- 21.4 响应（投标）文件应用不褪色的材料书写或打印，并由供应商的法定代表人或其委托代理人签字或盖章和盖单位章。委托代理人签字的，响应文件应附法定代表人签署的授权委托书。响应文件应尽量避免涂改、行间插字或删除。如果出现上述情况，改动之处应加盖单位公章或由供应商的法定代表人或其授权的代理人签字确认。

五. 开标、磋商、评标（审）

22 开标

- 22.1 采购代理机构在“招标项目资料表”中规定的日期、时间和地点依法组织开标。开标时所有供应商应派代表（法定代表人或其授权委托代理人）参加，同时应签名报到以证明其出席。
- 22.2 采购代理机构将对开标等情况做详细记录。

23 磋商程序

磋商小组和评审方法

- 23.1 磋商和评审由采购人依法组建的磋商小组负责。磋商小组的组成详见供应商须知资料。
- 23.2 磋商小组由项目实施机构代表和评审专家共 3 人以上单数组成，其中评审专家人数不得少于磋商小组成员总数的 2/3。
- 23.3 磋商小组成员应当按照客观、公正、审慎的原则，根据磋商文件规定的评审程序、评审方法和评审标准进行独立评审。未实质性响应磋商文件的响应文件按无效响应处理，磋商小组应当告知提交响应文件的供应商。磋商文件内容违反

国家有关强制性规定的，磋商小组应当停止评审并向采购人或者采购代理机构说明情况。

- 23.4 磋商小组将首先按照本须知第 20 条对响应文件进行初审。对初审合格的响应文件将按照本须知第 21 条对应的磋商程序进行磋商和评审。
- 23.5 在磋商期间，磋商小组可要求供应商对其响应文件进行澄清，但不得寻求、提供或允许对磋商价格等实质性内容做任何更改。有关澄清的要求和答复均应以书面形式提交。磋商小组不接受供应商主动提出的澄清、说明。
- 23.6 采购人、采购代理机构不得向磋商小组中的评审专家作倾向性、误导性的解释或者说明。
- 23.7 采购人、采购代理机构可以视采购项目的具体情况，组织供应商进行现场考察或召开磋商前答疑会，但不得单独或分别组织只有一个供应商参加的现场考察和答疑会。

响应文件的初审

- 23.8 响应文件的初审包含资格性检查和符合性检查。
- 23.9 资格性检查
- 依据法律法规和磋商文件的规定，对响应文件中的资格证明、磋商保证金等进行检查，以确定供应商是否具备磋商资格。
- 23.10 符合性检查
- 依据磋商文件的规定，从响应文件的有效性、完整性和对磋商文件的响应程度进行检查，以确定是否对磋商文件的实质性要求作出响应。
- 23.11 没有实质性响应磋商文件要求的响应文件将被否决。供应商不得通过修正、补充或撤销不合要求的偏离或保留从而使其响应文件成为实质上响应的磋商文件。有下列情形之一者视为未实质性响应磋商文件，其响应文件将被否决：
- (1) 供应商或融资方与采购人有利害关系可能影响磋商公正性的；
 - (2) 供应商参与项目前期咨询或磋商文件编制的；
 - (3) 未按磋商文件要求提供原件的；

- (4) 不同供应商法定代表人为同一人或者存在控股、管理关系的；
- (5) 响应文件未按磋商文件的要求签署的；
- (6) 响应联合体没有提交联合体协议或联合体协议不符合要求的；
- (7) 供应商的磋商函、资格证明材料未提供，或不符合国家规定或者磋商文件要求的；
- (8) 同一供应商提交两个以上不同的方案或者磋商价格的，但磋商文件有要求的除外；
- (9) 供应商未按磋商文件要求提交磋商保证金或保证金金额不足、保函有效期不足、磋商保证金形式或提交保证金的银行、账户不符合磋商文件要求的；
- (10) 磋商价格高于磋商文件设定的控制价的；
- (11) 不接受磋商有效期要求的；
- (12) 供应商有串通磋商、弄虚作假、行贿等违法行为的；
- (13) 存在磋商文件中规定的否决响应的其他条款的。

23.12 澄清有关问题

对响应文件中含义不明确、同类问题表述不一致或者有明显文字和计算错误的内容，磋商小组可以书面形式（应当由磋商专家签字）要求供应商作出必要的澄清、说明或者纠正。供应商的澄清、说明或者补正应当采用书面形式，由其授权的代表签字，并不得超出响应文件的范围或者改变响应文件的实质性内容。

磋商小组要求供应商澄清、说明或者更正响应文件应当以书面形式作出。供应商的澄清、说明或者更正应当由法定代表人或其授权代表签字或者加盖公章。由授权代表签字的，应当附法定代表人授权书。供应商为自然人的，应当由本人签字并附身份证明。

23.13 算术更正

响应文件的大写金额和小写金额不一致的，以大写金额为准；磋商总价金额与按分项报价汇总金额不一致的，以分项报价金额计算结果为准；分项报价金额

小数点有明显错位的，应以磋商总价为准，并修改分项报价。如果供应商不接受对其算术错误的更正，其响应文件可能被否决。

- 23.14 对于响应文件中不构成实质性偏差的不正规、不一致或不规则，磋商小组可以接受，但这种接受不能损害或影响任何供应商的相对排序。

磋商

- 23.15 磋商小组将按照供应商须知资料表中规定的顺序分别依次与通过响应文件初审的供应商授权代表进行磋商。磋商内容及要求详见本磋商文件，磋商小组与供应商授权代表仅能针对除磋商内容和要求中不得偏离部分以外的条款进行磋商。

- 23.16 在磋商过程中，磋商小组可以根据磋商文件和磋商情况实质性变动采购需求中的技术、服务要求以及合同草案条款，但不得变动磋商文件中的其他内容。实质性变动的内容，须经采购人代表确认。

- 23.17 对磋商文件作出的实质性变动是磋商文件的有效组成部分，磋商小组应当及时以书面形式同时通知所有参加磋商的供应商。

- 23.18 供应商应当按照磋商文件的变动情况和磋商小组的要求重新提交响应文件，并由其法定代表人或授权代表签字或者加盖公章。由授权代表签字的，应当附法定代表人授权书。供应商为自然人的，应当由本人签字并附身份证明。

- 23.19 磋商过程中工作人员应做好记录工作，并整理出磋商备忘录（磋商备忘录将成为后期供应商与采购人签订合同的重要依据之一）由供应商和采购人签字确认。

- 23.20 最终报价

在采购过程中符合要求的供应商只有 2 家的，采购人可以决定竞争性磋商采购活动是否继续进行。采购过程中符合要求的供应商只有 1 家的，采购人或者采购代理机构应当终止竞争性磋商采购活动，发布项目终止公告并说明原因，重新开展采购活动。

磋商文件能够详细列明采购标的的技术、服务要求的，磋商结束后，磋商小组

应当要求所有实质性响应的供应商在规定时间内提交最后报价，提交最后报价的供应商不得少于 2 家。

23.21 比较与评价

经磋商确定最终采购需求和提交最后报价的供应商后，由磋商小组采用综合评分法对提交最后报价的供应商的响应文件和最后报价进行综合评分。评分的标准详见第五章评审办法。

23.22 推荐成交候选供应商名单

磋商小组将根据综合评分情况，按照评审得分由高到低顺序推荐 1-3 名成交候选供应商，并编写评审报告。评审得分相同的，按照最后报价由低到高的顺序推荐。评审得分且最后报价相同的，按照技术指标优劣顺序推荐。

评审报告将由磋商小组全体人员签字认可。磋商小组成员对评审报告有异议的，磋商小组按照少数服从多数的原则推荐成交候选供应商，采购程序继续进行。对评审报告有异议的磋商小组成员，应当在报告上签署不同意见并说明理由，由磋商小组书面记录相关情况。磋商小组成员拒绝在报告上签字又不书面说明其不同意见和理由的，视为同意评审报告。

六 授予合同

24 合同的授予

磋商结束后五个工作日内，采购代理机构根据磋商小组的推荐意见，将磋商情况写出磋商报告上报采购人，经批准同意后，由河南招标采购服务有限公司向成交供应商发出《成交通知书》，并将磋商结果在“河南招标采购网”上进行公告。

25 否决所有磋商和重新磋商

如磋商小组认为所有磋商响应文件均未能对磋商文件做出实质性响应，可否决所有的磋商，依据磋商小组评审结论，采购人将宣布本次磋商无效，并重新组织磋商。

26 成交服务费

成交供应商在领取成交通知书时，须向采购代理机构交纳“磋商项目资料表”中规定的成交服务费。

27 签订合同

成交供应商应按成交通知书指定的时间、地点与采购人签订合同。

如果成交供应商没有履行成交的各项承诺，采购人将取消该成交决定，该成交供应商不得要求采购人退还其磋商保证金。在此情况下，采购人可将合同授予第二成交供应商或重新磋商。

28 保密

参与磋商活动的供应商应对磋商文件和响应文件中的涉及国家秘密和商业秘密进行保密，未经采购人书面同意不得扩散，否则承担相关法律责任。

29 质疑投诉

参加采购活动的供应商对采购活动的询问、质疑和投诉，依照有关法律制度规定执行。

第二章 合同条款

中原畜牧业交易博览会承办单位运营权 委托协议（参考格式）

委 托 方：河南省家禽业协会

受 托 方：

签订时间：2017年 月 日

览工程进行维护，确保甲方能够不间断使用该工程。同时，乙方还应根据甲方不时提出的要求，修改该工程的相关内容。

7、乙方为甲方搭建的工程应达到甲方提供的效果图的要求。

8、乙方应负责办理为甲方搭建工程的报批手续，并在展览方要求时自行交纳工程施工保证金。

9、甲方在展会前对主要工程初步验收，如甲方在验收过程中发现乙方搭建的工程与甲方要求不符时，乙方应按照甲方指示无条件予以修正，并通知甲方重新进行验收。

二、费用及相关事项

合同总金额：人民币大写【 】元整，小写【 】元。甲乙双方在此确认，前述款项为甲方委托乙方为其办理本合同项下的事项而向乙方支付的全部费用。除此之外，甲方无需就与本合同有关的事项另行向乙方或乙方指定的任何第三方支付任何费用。

三、付款方式

1、合同签订后，主要材料全部送达现场后向中标人支付合同总价的 35%；展会结束后，招标人组织相关人员验收合格后支付到合同总价的 90%；剩余 10%的款额于决算并审计后一个月内结清（无息）。招标人每次支付工程款时，中标人应提供相应的符合国家规定的正式发票，最终结算支付工程款时，中标人应提供剩余价款的全额发票。

2、乙方应在甲方每次支付工程款前，向甲方开具与该次付款金额等值的正式发票。如因乙方迟延提供发票导致甲方迟延付款的，甲方对此不承担任何责任。

3、乙方指定的收款帐号如下

账户：

开户行：

账号：

四、其他

1、争议与设计更改

本合同履行期间，如双方发生争议，双方可采取协商解决或有关部门进行调解，双方事人不愿沟通协商、调解不成时，任何一方均有权就有关争议向甲方住所地有管辖权的人民法院提起诉讼。

2、合同份数：一式二份，双方各持一份，自双方签字盖章起即时生效。

3、注：本合同及附件具有同等法律作用，合同附件附后（附件：效果图、设计文件小样和报价表）。

（本页以下无正文）

甲 方（盖章）：

乙 方（盖章）：

签订合同代表（签字）：

签订合同代表（签字）：

日期： 年 月 日

日期： 年 月 日

注：本合同格式仅供参考。

第三章 附 件

封面格式

(正本/副本)

(项目名称)

响应文件

(项目编号：HNZB[2017]N号)

供应商名称：_____ (加盖公章)

法定代表人或授权代表：_____ (签字或盖章)

日 期：_____

目 录

1. 法定代表人授权书
2. 投标函
3. 资格证明文件
 - 1) 申明资格信
 - 2) 供应商资格证明
 - 3) 2016 年审计财务报告
 - 4) 纳税证明
 - 5) 社会保障资金的证明
 - 6) 供应商具备履行合同所必需的设备和专业技术能力的证明材料
 - 7) 投标保证金交付证明
4. 竞标报价表
5. 供应商简介
6. 供应商参加招标活动前 3 年内在经营活动中没有重大违法记录的书面承诺
7. 展会策划方案
8. 组织经验
9. 服务评价
10. 所获荣誉及其它情况

1. 法定代表人授权书

本授权书声明：注册于（注册地址名称）的（供应商全名）的在下面签字的（法定代表人姓名、职务）代表本公司授权（单位名称）的在下面签字的（被授权人的姓名、职务）为本公司的合法代理人，就招标编号为_____，中原畜牧业交易博览会承办单位运营权的竞标及合同执行，以本公司名义处理一切与之有关的事务。

本授权书于_____年__月__日签字生效，特此声明。

法定代表人（签字或盖章）：

被授权人（签字或盖章）：

单位名称（公章）：

地址：

附：法定代表人及被授权人身份证复印件

2. 投标函

致：（采购代理机构名称）

根据贵方的竞标邀请（HNZB[2017]N 号），签字代表（全名、职务）经正式授权并代表供应商（供应商名称、地址）提交下述文件正本一份和副本___份，无毒且可正常读取的电子版（U 盘）一份，并对之负法律责任。

- 1) 竞标一览表（第一次报价）
- 2) 资格证明文件
- 3) 金额为人民币_____元投标保证金
- 4) 竞标二次（最终）报价及磋商确认表（**本表将于开标后由代理公司发给有效的供应商**）

据此函，签字代表宣布同意如下：

- 1) 所附投（竞）标报价表中规定的应提供的中原畜牧业交易博览会承办单位运营权竞标一次总报价为人民币 _____，（文字表示）_____。
- 2) 如果我们的响应文件被接受，我们将按磋商文件的规定签订并严格履行合同中的责任和义务。
- 3) 我方已详细审查全部磋商文件，包括修改文件以及全部参考资料和有关附件。我们完全理解并同意放弃在这方面有不明及误解的权力。
- 4) 本竞标自开标日起有效期为 60 日历天。
- 5) 如果在提交响应文件截止时间后撤回响应文件的，其投标保证金将被贵方没收。
- 6) 我方承诺，与采购方聘请的为此项目提供咨询服务及任何附属机构均无关联，非采购方的附属机构。
- 7) 我方同意提供按照贵方可能要求的与其竞标有关的一切数据或资料，完全理解贵方不一定接受最低价的竞标或收到的任何投（竞）标。
- 8) 我方保证按采购人的最终要求完成所有采购服务。

9) 我方保证中标后向采购代理机构支付招标代理服务费。

10) 与本竞标有关的一切正式往来请寄：

地址：

邮政编码：

电话：

传真：

供应商代表姓名签字：

供应商名称（公章）：

日期：

3. 资格证明文件

填写须知

- 1) 供应商应填写和提交下述规定表格以及其他有关资料。所附格式中要求填写的全部问题和/或信息都必须填写。
- 2) 本资格声明的签字人应保证全部声明和填写的内容是真实的和正确的。
- 3) 评标将根据供应商提交的资料判断其履行合同的合格性及能力。
- 4) 供应商提交的材料将被保密，但并不退还。
- 5) 全部文件应按“招标项目资料表”规定的语言和份数提交。

3.1 申明资格信

致：（采购代理机构名称）

响应你单位_____发出的（HNZB[2017]N 号）磋商文件，下述签字人愿意参加竞标，递交下述文件并保证所有陈述是正确的和真实的。

1. 我方资格声明表正本一份，副本____份。
2. 签署人保证资格文件的陈述真实正确的证明。

供应商

授权签署资格文件者

名称

姓名

地址

职位

电话和电传号码

签字

邮编

电话

3.2 供应商资格申明

一 基本情况：

- 1) 名称
- 2) 总部地址
联系电话、传真
- 3) 成立或/注册日期
- 4) 法人代表
- 5) 投（竞）标联系人

二 财务状况：

- 1) 固定资产
- 2) 流动资产
- 3) 长期负债
- 4) 流动负债
- 5) 资产净值
- 6) 有关开户银行的名称、地址
- 7) 最近三年每年的营业总额

| 年份 | 业务总额 |
|----|------|
| | |
| | |
| | |

- 8) 最新资产负债表：由会计事务所审核的最近三年的财务报表。

三 供应商投（竞）标服务经验（业绩）：

- 1) 最近三年业绩
- 2) 近三年中类似服务最终用户单位

| 名称地址 | 签约日期 | 服务内容 | 备注 |
|------|------|------|----|
| | | | |

| | | | |
|--|--|--|--|
| | | | |
| | | | |

3) 业绩要求见第二卷

兹证明以上陈述是真实的、准确的，所提供的资料和数据均已提供，我们同意按贵方要求出示有关证明文件。

日期_____

供应商名称_____

授权代表签字_____

授权代表职务_____

电话及传真号码_____

电子邮件_____

3.3 2016 年度经审计的财务报告

3.4 供应商依法缴纳税收证明

（企业纳税凭证为 2017 年 1 月以来的任意一个月的）

3.5 供应商依法缴纳社会保障金的相关资料

（社会保障资金缴纳凭证为 2017 年 1 月以来的任意一个月的）

3.6 供应商具备履行合同所必需的设备和专业技术能力的证明材料（供应商须作出承诺，加盖单位公章，格式自拟）；

3.7 投标保证金交付证明

（响应文件中附投标人汇款凭证的复印件或扫描件）

4. 竞标报价表格等

4.1 开（竞）标一览表（第一次报价）

投（竞）标人：（此处填名称并盖章）

金额单位：元

| | |
|-----------|------------------|
| 一次投（竞）标总价 | 大写：_____小写：_____ |
| 竞标有效期 | _____60_____ 日历天 |
| 其他声明 | |

（请根据行业惯例，自行填报）

供应商授权代表签字或盖章：

说明：

- 1、本表一次投标总价应与响应文件中一次报价表的总报价一致。
- 2、本表加盖公章并签字有效，按供应商须知中要求用单独信封密封提交一份
- 4、只能有一个一次投标总价，任何优惠或折扣都须体现在一次投（竞）标总价上。（一次报价以一次投（竞）标总价所表示的金额为准。）

4.1.1 磋商要点

(请供应商填写答案)

1、针对本项目的特殊性，供应商如何编制策划方案，确保方案的科学、可行、稳定、高效。

答：

2、项目组织机构、执行团队项目负责人及其他人员配备（不少于需提供团队成员名单、资历经验、职称证明等相关材料并加盖供应商公章）

答：

3、是否有针对本项目除了基本服务外的增值服务？增值服务内容有哪些？

答：

供应商：（此处填企业全称并盖企业公章）

4.1.2 二次（最终）报价及磋商确认表

注意：本表格于开标后磋商小组与供应商磋商之后由招标代理公司发给其按照磋商小组规定的时间之内填写（资格与符合性审查没有通过的供应商除外），之后密封递交，本项目以本表所填写的价格为最终报价【相应竞标物等单价应按照第一次单价报价的比例相应递减（税金等有相关规范的须依照相关计价规范调整，不得优惠），但所投人员、数量、交货期等采购人认为必须满足需求的，不可改变。但采购人认为可以改变的除外。二次（最终报价）所表示的金额所包括的范围和一次报价的相同】。

| | |
|---|--|
| 项目名称 | 中原畜牧业交易博览会承办单位运营权 |
| 供应商全称 | |
| 二次竞标报价 (最终报价) | 二次（最终）总报价小写：_____元人民币 二次（最终）总报价大写：_____ |
| 关于磋商要点答案修改、完善的确认（如与磋商要点答案相同，请填写“以磋商要点答案为准”） | 1. 2. .. |
| 法定代表人或其授权委托代理人 (签字或盖章) | |

填表日期： 年 月 日

5. 供应商简介

供应商必须但不限于提供以下内容：

- 1、供应商简介：包括公司概况、组织机构、近三年经营情况、技术设备、人员状况等；
 - 2、竞标服务详细介绍（需提供详细、有效证明文件）
 - 3、业绩及目前正在执行合同的情况；
 - 4、其他供应商认为需要提供的。
 - 5、供应商拟投入本项目人员情况表（格式自拟）
- 后附相关材料复印件。

供应商代表签字：

竞标单位公章：

职务：

日期：

6. 参加招标活动前 3 年内在经营活动中没有重大违法记录的书面承诺函

我公司承诺：

公司法人代表（签字）：

法人授权代表（签字）：

（公章）

年 月 日

*注：各投标人无此承诺书者，按无效投标处理。

7. 展会策划方案

(格式自拟)

8. 组织经验

(格式自拟)

9. 服务评价

(格式自拟)

10. 所获荣誉及其它情况

(格式自拟)

第二卷

- 第四章 竞标邀请
- 第五章 采购资料表
- 第六章 合同条款资料表
- 第七章 采购项目需求及技术要求
- 第八章 评标办法

第四章 竞标邀请

日期：2017年12月16日

招标编号：HNZB[2017]N387号

河南招标采购服务有限公司受河南省家禽业协会委托，就中原畜牧业交易博览会承办单位运营权项目进行竞争性磋商采购，现欢迎符合资格条件的供应商前来报名参与竞标。

一、采购项目名称及编号：

1.1 采购项目名称：中原畜牧业交易博览会承办单位运营权项目

1.2 采购编号：HNZB[2017]N387号

1.3 采购人：河南省家禽业协会

二、招标项目简要说明：

采购内容：本次采购项目为中原畜牧业交易博览会承办单位运营权，择优选择供应商完成承办工作及相關服务。

三、供应商资格要求：

(1) 投标人具有独立法人资格，具有有效的营业执照、税务登记证、组织机构代码，经营范围包含展览展示服务及会展会务服务等，成立运营须满3年以上。

(2) 投标人须提供企业注册所在地检察机关出具本公告发布之日后的企业《无行贿犯罪档案查询结果告知函》原件。

(3) 投标人做为承办单位或主场服务商，最近5年须服务畜牧专业展会（不含农业、农机、水产、肉类加工等展览会）至少2届以上，且每届展览面积3万平方米以上，具有承办畜牧专业大型展览会的丰富经验。

(4) 2016年度财务审计报告全文复印件；

(5) 2017年以来任一月份依法缴纳税收和社会保障资金的证明复印件；

(6) 参加招标活动前三年内，在经营活动中没有重大违法记录的承诺函原件；

(7) 相关法律、法规规定的其他条件。

(8) 本项目不接受联合体投标。

四、竞争性磋商文件发售信息：

(1) 竞争性磋商文件出售时间：2017 年 12 月 16 日至 2017 年 12 月 25 日
(工作日) 每日上午 8:00-12:00, 下午 14:30-17:30

(2) 竞争性磋商文件出售地点：河南招标采购服务有限公司（郑州市金水区纬四路 13 号 402 房间）

(3) 竞争性磋商文件出售方式：现场发售

(4) 竞争性磋商文件售价：每套 800 元人民币，竞争性磋商文件售后不退

(5) 其他有关事项：供应商报名、购买竞争性磋商文件时须携：

5.1 企业法定代表人授权委托书及被授权人的有效身份证件；

5.2 营业执照原件及复印件(经营范围包含展览展示服务及会展会务服务等，成立运营须满 3 年以上)；

5.3 企业注册所在地检察机关出具本公告发布之日后的企业《无行贿犯罪档案查询结果告知函》原件；

5.4 2016 年度财务审计报告全文复印件；

5.5 供应商依法缴纳税收和社会保障资金的证明材料(企业纳税凭证为 2017 年 1 月以来的任意一个月的，社会保障资金缴纳凭证为 2017 年 1 月以来的任意一个月的)；

5.6 供应商做为承办单位或主场服务商，最近 5 年须服务畜牧专业展会（不含农业、农机、水产、肉类加工等展览会）至少 2 届以上，且每届展览面积 3 万平方米以上，具有承办畜牧专业大型展览会的丰富经验的证明材料；

5.7 其他资料。

以上资料要求报名时携带原件，保留复印件（复印件需加盖企业公章并装订好），未按要求提交上述资格证明文件的不予受理。采购代理机构对竞标报名资料的审验并不作为竞标单位资格条件的最终认定，竞标单位应对资料的真实性、合规性负责；开标后，仍将由竞争性磋商小组对竞标单位的资格证明材料进行资格及符合审核，不符合的竞标单位的竞标将被拒绝。

五、响应文件接收信息：

- (1) 响应文件接收截止时间：2017年12月26日上午9：00时(北京时间)
- (2) 响应文件接收地点：河南招标采购服务有限公司会议室（郑州市金水区纬四路13号四楼开标大厅）
- (3) 其他有关事项：采购人和采购代理机构拒绝接收在投标截止时间之后送达的响应文件

六、开标有关信息：

- (1) 开标时间：2017年12月26日上午9：00时(北京时间)
- (2) 开标地点：河南招标采购服务有限公司会议室（郑州市金水区纬四路13号四楼开标大厅）
- (3) 其他有关事项：开标时供应商应派授权代表参加开标会议
- (4) 本公告在《河南招标采购网》上发布。

七、本次招标联系事项：

采购单位：河南省家禽业协会

联系人：睢先生 电话：0371-65778962

采购代理机构：河南招标采购服务有限公司

联系人：徐女士

电话：0371-69950225

第五章 采购项目资料表

本表关于要采购的货物的具体资料是对供应商须知的具体补充和修改，如有矛盾，应以本资料表为准。

| 条款号 | 内 容 |
|-----|--|
| | 说 明 |
| 1 | <p>采购人名称：河南省家禽业协会</p> <p>采购人地址：郑州市金水区经三路 89 号</p> <p>采购人联系人：睢先生，电话：0371-65778962</p> <p>项目名称：中原畜牧业交易博览会承办单位运营权项目</p> <p>招标编号：HNZB[2017]N387 号</p> |
| 2 | <p>采购代理机构名称：河南招标采购服务有限公司</p> <p>采购项目联系人：徐女士</p> <p>电话：0371-65950225</p> <p>地址：郑州市金水区纬四路 13 号 302 房间</p> |
| 3 | <p>供应商资格要求（供应商须将所有资格要求需要提供的材料的清晰复印件或扫描件，做入响应文件中）：</p> <p>（1）投标人具有独立法人资格，具有有效的营业执照、税务登记证、组织机构代码，经营范围包含展览展示服务及会展会务服务等，成立运营须满 3 年以上。</p> <p>（2）投标人须提供企业注册所在地检察机关出具本公告发布之日后的企业《无行贿犯罪档案查询结果告知函》原件。</p> <p>（3）投标人做为承办单位或主场服务商，最近 5 年须服务畜牧专业展会（不含农业、农机、水产、肉类加工等展览会）至少 2 届以上，且每届展览面积 3 万平方米以上，具有承办畜牧专业大型展览会的丰富经验。</p> <p>（4）2016 年度财务审计报告全文复印件；</p> <p>（5）2017 年以来任一月份依法缴纳税收和社会保障资金的证明复印件；</p> |

| | |
|--------------------------|--|
| | <p>(6) 参加招标活动前三年内，在经营活动中没有重大违法记录的承诺函原件；</p> <p>(7) 相关法律、法规规定的其他条件。</p> <p>(8) 本项目不接受联合体投标。</p> |
| 4 | 投（竞）标语言：中文，供应商提供的外文资料应附有相应中文译本 |
| 竞 标 报 价 和 货 币 | |
| 5 | <p>竞标报价为：目的地交货价</p> <p>竞标报价包括：服务及伴随服务的价格。</p> <p>中标服务费：由成交人向采购代理机构支付贰万元招标代理服务费（不含税）。</p> |
| 6 | 投（竞）标货币：人民币 |
| 投 标 书 的 编 制 和 递 交 | |
| 7 | <p>供应商资格证明文件：</p> <p style="text-align: center;">同本条款号 3</p> |
| 9 | <p>投标保证金金额：供应商须在响应文件接收截止时间前（（银行转账，此为最后到账时间，以到账时间为准），将投标保证金：（30000 元）叁万元人民币，从供应商开户银行账户汇至以下账户：</p> <p>保证金缴纳开户行：广发银行郑州行政区支行</p> <p>户名：河南招标采购服务有限公司</p> <p>保证金缴纳账号：8898516010005452</p> <p>注：汇款时务必在备注栏或附言栏中注明___项目投标保证金字样（必填）</p> |
| 10 | 竞标有效期：从开标之日起 60 日历天 |
| 11 | 响应文件的份数：正本一份，副本两份，无毒可正常运行的完整投标电子版（U 盘）一份。 |
| 12 | 响应文件递交至：河南招标采购服务有限公司四楼会议室 |

| | |
|----------------|---|
| 13 | 推荐成交候选人：1名 竞争性磋商小组 <u>3人</u> ，由专家库中随机抽取依法组建。 |
| 评 标 | |
| 14 | 一、评标方法：综合评分法 二、评标原则： 1. 按照“公正、公平”的原则对待所有供应商。 2. 坚持磋商文件的所有相关规定，公平评审。 三、定标原则：评审得分最高 四、评分标准见第九章 |
| 15 | 供应商没有通过招标代理公司购买磋商文件的，视为无效竞标。 |
| 16 | 资格后审条件及方式：适用 |
| 授 予 合 同 | |
| 17 | 数量增减范围：≤10%，但不对单价或其它得条款和条件做任何变更。 |

第六章 合同条款资料表

| 条款号 | 内 容 |
|--------|--|
| 2.1.1 | 需方名称、地址：河南省家禽业协会 供方名称、地址：/郑州市经三路 89 号 |
| 2.1.20 | 项目现场：河南省家禽业协会指定地点 |
| 7 | 履约保证金金额及货币：合同价格的 10% |
| 8 | 服务期：满足业主方要求 |
| 16 | 应提供的伴随服务有：完成承办工作及相关服务。 |
| 20 | 项目款支付方式：双方协商 |

本表为样式表，使用时可重新打印，并可调整。

第七章 采购项目需求及要求

中原畜牧业交易博览会承办单位运营权，包括博览会的品牌使用、策划实施、招展组展、广告经营、管理服务等。采购人与承办单位签订 2018 年至 2027 年（十年）战略协议，确定双方的权利和义务，每年博览会还要签订具体的补充协议。

展会基本信息

- (1) 主办单位：河南省家禽业协会
- (2) 名称：中原畜牧业交易博览会
- (3) 内容：畜牧养殖、饲料、兽药、设备等
- (4) 规模：4 万平方米以上。

第八章 评标办法（综合评分法）

评标办法

- 1、本项目采用综合评分法评标。
- 2、按本磋商文件下列规定的价格、商务和技术评分比例，由磋商小组各成员以记名方式独立评定打分。
- 3、汇总评委的评分，取算术平均值（小数点后保留二位数）为该供应商的总得分。
- 4、根据各供应商的评标最终得分，从高到低确定排名次序。若供应商的评标最终得分相等，则竞标价低者列前。
- 5、供应商所投本项目的最终报价可能低于个别成本，涉嫌进行不正当竞争的，磋商小组可以要求其进行说明成本构成，供应商在规定时间内无法说明，或评委认为其说明无法接受可以按无效投标处理。
- 6、投标资料装订较好，有封面、目录和页码，书脊加标题，内容清晰，目录索引标识文字内容页码，评审条目查找方便。

| 序号 | 项目 | 评审标准 |
|----|-----------------|--|
| 1 | 投标报价 (15分) | 根据各自的方案和报价进行择优评审 0-15分 |
| 2 | 展会策划 方案(25分) | 编制的策划方案完整、科学、严谨、可操作性强 0-3分 |
| | | 针对展会宣传、招商、拓展展会内容、创新等 0-6分 |
| | | 针对展会登录、报到、组织管理、项目统筹协调、安保、组织活动安排等 0-6分 |
| | | 针对展会组织机构设置、人员职责、分工及项目人员资历等 0-2分 |

| | | | |
|---|-------------------|-------------------------------------|-------|
| | | 针对展会要有线上线下管理系统（软件投入） | 0-2分 |
| | | 针对展会扩大宣传、规模、内容、活动等创新措施和增值服务等 | 0-6分 |
| 3 | 组织经验 评价（25分） | 组织畜牧展会年限长、经验丰富、效果好； | 0-8分 |
| | | 为本会有服务经验 | 0-7分 |
| | | 有进一步办好展会的潜力、创新力，并能协调内外部环境、各方积极性能力 | 0-10分 |
| 4 | 服务评价 （25分） | 主办方、承办方合作模式等 | 0-10分 |
| | | 主办方、承办方之间亲和力、配合力、精诚合作及诚信合作等承诺、证明或评价 | 0-5分 |
| | | 其他根据采购人需求进行服务承诺的评价 | 0-10分 |
| 5 | 综合基本情况评价 （10分） | 企业规模、成立年限、资产规模、经营收入等 | 0-7分 |
| | | 诚信经营、遵纪守法、投诉及问题反映、 | 0-3分 |